

# 2021年兴宁区五塘镇王竹村粟村坡高铁沿线村庄风貌改造提升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1年兴宁区五塘镇王竹村粟村坡高铁沿线村庄风貌改造提升工程 已由 南宁市兴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南兴发改投资〔2021〕16号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南宁市兴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招标编号：ZB2021-027

报建号（如有）：80000009827091

建设地点：五塘镇王竹村粟村坡

建设规模：（一）对原未进行过外立面改造的房屋采用白墙、灰瓦、灰色装饰线条、外墙图案改造，顶层增加坡屋顶设计，屋面采用树脂瓦进行改造，改造户数约85户；（二）对原已进行过外立面改造的房屋外墙腐蚀脱落部分进行铲除打磨，采用白墙、灰瓦、灰色装饰线条、外墙图案改造，顶层增加坡屋顶设计，屋面采用树脂瓦进行改造，改造户数约213户。每户墙面面积约300平方米。工程总投资约1600万元，其中建安费约1350万元。

合同估算价：1600.000000万元

要求工期：90日历天，定额工期 90日历天【备注：建筑安装工程定额工期应按《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TY01-89-2016）》确定，工期压缩时，宜组织专家论证，且在招标工程量清单中增设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费项目清单。】

招标范围：包括外立面改造工程等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设计单位：南宁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已办理诚信库入库手续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或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 资质【备注：招标人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对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相关规定以及招标项目特点，合理设置企业资质等级，不得提高资质等级要求；

**资质设置为施工总承包已可满足项目建设要求的，不得额外同时设置专业承包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除外）。

3.2 业绩要求：无要求。

3.3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应按项目情况采取以下两种模式之一：（1）1+1+N 模式：第一个 1 为联合体主办单位，第二个 1 为联合体主办单位控股且在南宁市注册具备法人资格的下属公司，N 为联合体主办单位控股的具备法人资格的下属施工企业或注册地在南宁市的施工企业。（2）1+N 模式：① 1 为联合体主办单位，N 为联合体主办单位控股且在南宁市注册具备法人资格的下属施工企业或者注册地在南宁市的施工企业；② 1 为注册地在南宁市的联合体主办单位，N 为施工企业。。

3.4 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并允许中标所有标段。但投标人应就不同标段派出不同的项目经理和项目专职安全员，否则同一项目经理或项目专职安全员所投其它标段作否决投标处理（符合桂建管（2013）17 号和桂建管（2014）25 号文除外）。

3.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 9 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规定，投标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评标阶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办法（试行）》（桂建发【2018】5 号）规定，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以评标阶段通过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查询的结果为准）【备注：此款可由招标人自主选择，如不采用，还须向本项目招标的监督部门说明理由】。

3.6 投标人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 0 时 00 分至 2021 年 2 月 23 日 9 时 30 分（不少于 20 日），由潜在投标人的专职投标员凭本人的身份证证号及密码或企业 CA 锁登陆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nnggzy.org.cn/gxnnhy>）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应通过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1年2月23日9时30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提交地点为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安排）（当地交易中心）。

5.2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成功上传，并将与成功上传的投标文件同一时间生成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电子文本刻录光盘包装密封后，于投标截止前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专职投标员提交到 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南宁市民中心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安排） 并持专职投标员本人身份证原件（如为法定代表人递交时可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本企业任一专职投标员的身份证复印件）、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和所有专职安全员的身份证复印件通过广西电子招标投标系统验证，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经理被标注为注册状态异常的，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本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出席开标会现场，否则 招标人有权拒绝该投标人投标。

## 6. 评标方式

综合评估法

## 7. 预付款和进度款支付方式【备注：该项为可选项】

按合同约定

## 8. 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ztb.gxi.gov.cn](http://ztb.gxi.gov.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www.nnggzy.org.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南宁政府采购网 <http://zfcg.nanning.gov.cn> 上发布。（公告发布媒体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媒体。

## 9. 交易服务单位

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10. 监督部门及电话

南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科（监督电话：0771-5535031）

## 11. 注意事项

11.1 潜在投标人必须录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管理系统，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管理系统登陆地址（<http://ztb.gxjzjt.gov.cn:1121/zjthy/>）。由于广西建筑企业诚信信息库与自治区招标投标系统的相关信息同步存在时间差（非实时同步，每天晚上同步一次），因此投标人应至少提前2天将所需投标材料在诚信库内审核通过。

